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25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4），公司股东王洪先生将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2,50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87%）。减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洪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1、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王洪	集中竞价	2020年3月5日	9.319	671,200	0.24%
王洪	集中竞价	2020年3月6日	9.330	402,200	0.14%
王洪	集中竞价	2020年3月9日	9.080	180,000	0.06%
合计	—	—	—	1,253,400	0.44%

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持有公司股份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持有公司股份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王洪	合计持股	10,758,012	3.76%	9,504,612	3.32%
	其中：				
	有限售条件股份	8,068,509	2.82%	8,068,509	2.82%
	无限售条件股份	2,689,503	0.94%	1,436,103	0.50%

二、其他相关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

- 1、王洪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- 2、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- 3、王洪先生本次减持与2019年12月25日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- 4、截至本公告日，王洪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王洪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11日